

证券代码：920260

证券简称：中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与构成

1. 非独立董事

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相应的岗位薪酬。经股东会批准，公司可另行向董事发放董事职务津贴。公司董事同时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办法执行。其薪酬结构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2. 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津贴为 6 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和专门委员会等会议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他法定职权的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两部分组成。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奖金以公司年度经营业绩为基础，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二、审议程序

1、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委员为薪酬方案适用对象，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2、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当及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5、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四、备查文件

- (一)《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意见》。

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